

证券代码：002140 证券简称：东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7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华科技”）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在公司 A 楼 1606 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绘锦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自上次实施回购注销至 2022 年 11 月，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 10 名激励对象因正常退休、组织调离、主动离职等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6.625 万股应予以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决策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有效表决票 3 票，其中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予以审议，详见发布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 2022-098 号《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

回购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同时根据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回购的价格调整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与股东利益的情况。

有效表决票 3 票，其中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发布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 2022-099 号《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陕煤集团 2022 年 1-10 月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2 年 11-12 月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承揽陕煤集团投资、建设项目的工程业务，向陕煤集团提供工程劳务，符合双方《战略合作协议》等规定，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营业收入和经营业绩，夯实公司的工程地位和市场品牌。上述关联交易均通过招标等市场化方式予以确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有效表决票 3 票，其中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发布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 2022-100 号《关于与陕煤集团 2022 年 1-10 月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2 年 11-12 月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新修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章程》相关条款，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有效表决票 3 票，其中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予以审议；《章程修订案》发布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的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七届二十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1日